

車美仕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 址：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三路8號

聯 絡 人：蕭鈺珊 小姐

聯絡電話：03-3246336 分機 1885

電子郵件：candace@carmax.com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車美仕管字第 047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主旨：車美仕 113 年第二學期獎學金申請辦法及注意事項。

說明：一、目的：為支持僑外生的學習發展並促進專業人才的培育，本公司特設立僑外生獎學金，鼓勵具潛力學生投身汽車產業，提升專業人才競爭力。

二、獎學金對象：大學部大三、大四成績優異之在學僑外生。

三、名額暨金額：共計五名，每名獎學金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
四、申請資格：凡符合前述第二項之對象學生且具下列資格者，均可提出申請。

(一) 在校前一學期成績須達 GPA3.38(80 分) 以上。

(二) 系排名前 20% 學生。

(三) 未受記過處分。

(四) 備註：凡符合上述條件，且有意願至本公司擔任實習生者，將予優先考量。

五、申請期間：2025 年 3 月 1 號起至 2025 年 4 月 20 日止。

六、申請方式：請洽貴校承辦人員，索取本公司獎學金申請書，填具乙份後連同下列需檢附文件，在申請截止日前，透過 e-mail 傳送至聯絡窗口，標題請寫明「車美仕僑外生獎學金_學校/系所/姓名」。

(一) 申請表乙份。

(二) 大學成績單及名次證明正本(以校方戳章為憑)。

(三) 操性成績/獎懲紀錄證明單。

(四) 在學證明乙份。

(五) 居留簽證。

(六) 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同意書。

(七) 其他加分項目：大學(含)以上優良事蹟或活動證明、學術表現等。

七、得獎學生由本公司專函通知 貴校。



總收文 114/02/20



1140006178